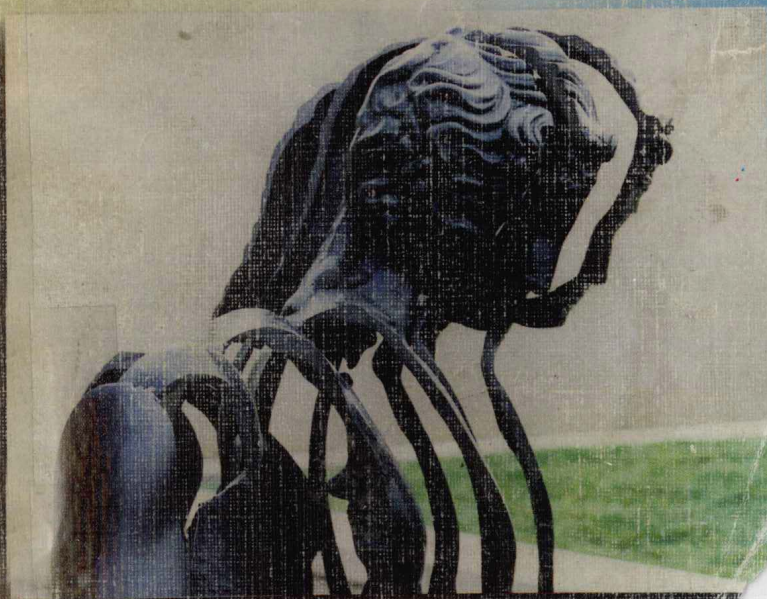


法国廿世纪文学丛书

FRANÇOIS
AGUERSHISHIJI
WENXUECONGSHU

黑色诱惑



亚恩·凯菲莱克著 宋维洲译



FAGUO
ERSHISHIJI
WENXUE
CONGSHU

黑色诱惑

亚恩·凯菲莱克著 宋维洲译

F · 20
丛 书

安徽文艺出版社

法国 20 世纪文学丛书

黑色诱惑 [法]亚恩·凯菲莱克 著 宋维洲 译

责任编辑:徐海燕

出 版:安徽文艺出版社(合肥市金寨路 381 号)

邮政编码:230063

发 行:安徽省新华书店

印 刷:安徽新华印刷厂

开 本:787×1092 1/36

印 张:9.625

字 数:150,000

版 次:1997 年 5 月第 1 版 199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ISBN 7-5396-1520-6/I·1412

定 价:11.6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

译本序：

一个毕竟是人的颓废沉沦者

——凯菲莱克：《黑色诱惑》

柳鸣九

这部小说以三大板块构成，一个板块是主人公对自己青少年时期在家庭中的生活的回忆；一个板块是主人公对自己在阿尔及利亚服军役期间生活的自述；一个板块则是主人公与他所依赖所白吃的许许多多女人中的两个女人的故事，这部份故事，不仅是由他本人的自述所构成，而且也有相当一大部份是由作者从旁叙述出来的，在叙述方法、叙述角度与叙述风格上倒也变化有致。

第一个板块中的自述，充满了天生顽劣者的腔调。他的顽劣并非源于某一生活的变故或儿时精神上的创伤，而是出自他的本色与脾性。有猴性的人，

在生活中可以经常见到，甚至在高层次的人物身上亦不免，记得似乎有不止一个大人物，都曾承认过自己身上既有虎性，也有猴性。猴性的基本特点恐怕是“顽”，而“顽”往往则来自精神上的“灵”与体能上的“敏”，如果在“顽”之上，又加上了不良习气、坏品行、不可救药的执迷不悟，那就够得上“顽劣”了。这个主人公的青少年时期，“顽”的成份居多。不好好学习正课，而热衷于博览各种杂书，这无可厚非，倒颇有些灵气；不守校规，私自外出，这也没有超过“顽”的范围；至于与他的兄弟坦相比，他憎恶虚伪，不愿耍手腕去弄虚作假，而愿意公开地弄虚作假，这在“顽”之中又有了一点“异乎寻常”、甚至有愤世嫉俗的味道；敢于趁外祖母病故之际，偷走了她的首饰，这就有些坏劲儿了，但也不见得比他父亲对外祖母之死那么幸灾乐祸，就像“刚得了诺贝尔奖”那么高兴更坏。他真正的恶习是在于从小就沾上了淫邪与喝酒的恶习，这是他身上两个最坏的基因，两个最坏的出发点，一个使他成为了一个“靠女人们来养活”的无赖，一个使他成为了不可救药的醉汉酒鬼。

然而，他又不同于一般的无赖与酒鬼，他自幼博览群书，在中学时代，就具有相当渊博丰富的知识，是一个名符其实的“杂家”，而且，他还颇具灵性，是一个对人情世俗能一针见血的观察者、评判者，还是一个敏感的“文人”，不乏舞文弄墨的才份，他后来也

的确写出了关于自己的小说。虽然他这部小说手稿被他那遭虐待的情妇怀着对他的深仇大恨而将它毁于一旦，但作者还是让读者读到了这部小说的若干章节片段；虽然这部小说充满了一个顽劣颓废者不光彩的经历与卑污的感情，但作者还是把自己富有特色的文笔赋予了他，使这部手稿毕竟诚实可读。由此，我们不能不说，作者是有意识地要把这个人物写成一个颇具才子成份的人物，而不是一个纯粹醉鬼型的人物、纯粹流氓无赖型的人物。然而，“才子加酒徒”这种人物在生活中、在文学史里都是有的，而“才子加流氓”这种人物在现实生活中，在文学史里也都是有的。这部小说的主人公准确地说来，应该是属于才子加醉鬼，才子加流氓型的人物。

在法国文学史上，“才子加酒徒”、“才子加流氓”式的人物中最著名的，我们可以举中世纪的抒情诗人法朗士瓦·维庸为例。虽然他出身良好，受过高等教育，但早就与流氓无赖为伍，起哄闹事，偷窃杀人，他都干过，因此，他也蹲过大狱，被判处过绞刑，而后又得到了赦免。精神上经历过如此一番炼狱，加上他内在的心地与天生的才华，他的《小遗嘱》与《大遗嘱》两首长诗，倒成了千古绝唱，即使是古典主义批评大师布瓦洛也曾评定他是法国古代最伟大的诗人，法国的浪漫派更尊奉他为远祖。无独有偶，中世纪有维庸，而近代则有魏尔仑与韩波，魏尔仑出身也

不错，也受过良好的教育，曾经也是一个好学生，但入世后不久，就沾上了酗酒的习气，常沉湎于杯中，后来更嗜酒如命，还成为了一个颓废放荡的流浪者。他的少年朋友韩波也是一个放浪不羁的人，他对流浪生活的嗜好已近于偏执，但这一对朋友都是法国诗歌史上才华焕发的巨匠。魏尔仑要算是法国近代诗歌新潮象征主义的大师，他对于法国诗歌发展的影响与贡献是极为巨大的。韩波则是法国象征主义诗歌领域的天才，他的长诗《醉船》把自己描写成一只醉醺醺、到处飘流的“醉船”，更是世界象征主义诗歌中的经典名作。

“才子加醉汉”、“才子加流氓”，都有两方面对立的成份，一方面是聪明智慧，才华天赋；一方面则是卑污恶习，乖僻邪谬。究竟是不失为难得的有用之材，还是沦为恶浊不堪、无可救药的无赖，恐怕就要看这两个方面的比例如何了。在维庸、魏尔仑、韩波身上，前一个方面光彩照人，就掩盖了后一方面的瑕疵，而在《黑色诱惑》的主人公身上，前一个方面区区而已，后一个方面就不免显得恶浊不堪。小说的第三个板块所叙述的主人公与两个情妇的生活经历，就把他那个肮脏卑鄙、刻薄无赖、颓废堕落的一方面暴露无遗，使人对他不可抑制地产生恶心感，只不过，他在自述自己的卑鄙肮脏、堕落不堪的行径的时候，尚有一些自知之明，尚有一些坦诚，尚有一些忤

悔之情，这又将使读者在对他的反感与厌恶中多少带有一点怜悯。

如果把第二个板块的内容算进来，这个人物使人怜悯的成份就大大增加了，甚至会使人同情。第二板块是自述他在阿尔及利亚战争中的经历。阿尔及利亚战争，是法国五十年代所进行的一场典型的、不折不扣的殖民战争，是一场“肮脏的战争”，它曾遭到法国人民与法国进步人士的激烈反对。关于对这场战争义愤填膺的抗议与反对，我们在五十年代的法国文学界，可以看到不少作家的勇敢行为，如像萨特，他于1956年公开反对法国政府镇压阿尔及利亚的殖民战争，声援阿尔及利亚的民族解放运动，声明“我们唯一能够而且应当做的事，就是站在阿尔及利亚人民一边，把阿尔及利亚人和法国人从殖民主义的暴政下解放出来”。1959年，他又在宣言上签名，支持士兵在阿尔及利亚战争中不服从命令，并公开站在阿尔及利亚抵抗运动一边，当时，右翼份子为维护殖民利益，在游行中就曾大呼“枪毙萨特”的口号。文学界人士这类反战的社会活动不少，但是，在文学作品中对这场战争的直接描写与揭露，尚不多见，至少我个人未曾多见。《黑色诱惑》一书的价值就在于以相当有份量的篇幅，对这场战争作了无情的揭露，它所描写法国殖民军种种残酷的暴行是令人发指，天理难容的，给这场丑恶与惨无人道的殖民战争留

下了真实的历史纪录。

在这场战争，小说主人公既是战争机器的一颗螺丝钉，也是战争的受害者，主要则是受害者。他在军营里所遭受过的虐待、施暴与苦役是骇人听闻的，暴露出法国殖民军内部黑暗、腐朽与凶残的内幕，令人几乎不敢相信这些是发生在二十世纪。在这里，主人公这样一个卑劣的利己主义者，成为了任人欺凌的羔羊，以至阿尔及利亚的这样一段悲惨痛苦的经历，在他日后的行骗生涯中成为一种尚能引起他反思的回忆，引起他内心中某种程度忏悔与真诚之情的源泉，因为，他在阿尔及利亚那严酷的日子里，毕竟还作为一个普通的人、一个诚实的人、一个不愿意加害于他人的人而存在过，而生活过。至此，主人公身上的人的复杂性就被作者充分展示出来，他展示出了一个浪子，一个不可救药的颓废者，沦落者，不论这个人物是如何堕落，但毕竟还是一个人。

1995年9月18日

目 次

一个毕竟是人的颓废沉沦者(译本序) 柳鸣九

黑色诱惑 1

作者简介 艾 晶

黑色诱惑

YANN Queffélec:

Le charme noir

Gallimard, 1983.

本书出版承法国外交部资助,谨致谢意。

马 克

1

马克·弗罗坎。这是我的名字。我本不喜欢词源学。在古布列塔尼^①语中,马克的意思是“马”。在高卢人眼里,马象征着魔鬼的灾难。词根“mar”表示死亡。在中世纪的法语中,恶梦的意思是“行走的马”,而在英语中,恶梦则用来形容“night mare”^②——夜间的母马。总之,在特里斯丹和绮瑟^③的传说中,马克国王长着马耳朵,他的鼓动者

① 法国西部地区名。

② 英语,直译为“夜间的母马”,伸延意为“梦魇”。

③ 中世纪一著名爱情传说中的两个主人公。传说说的是年轻的特里斯丹冒险来到爱尔兰,为叔父马克向绮瑟公主求婚,在这期间,两人相爱,历尽磨难,最后双双殉情而死。

是个侏儒魔王：弗罗坎。

马克·弗罗坎。

我现年四十岁。我无家无业，没有钱，没有朋友。我靠女人们来养活，她们不行时，我便离开。我年轻时的抱负已烟消云散。我曾希望干一番艺术事业，可就在这期间，我上了战场，受过处分，坐过牢——搞艺术这条道也就从此断了。我有三种麻醉品：诗歌、茴香酒和黑夜。女人终于使我厌倦了，但是还得谋生。至于上帝，我对他不抱任何希望。我更希望我的死能够提供一种意义，既然我活着并没有什么意义。

我身上所具有的一切，既讨人喜欢，又不讨人喜欢。一米八五（我承认我有点驼背）的个头，鬈曲的黑发，宽阔的额头，犹如一群乌鸦般的眉毛，雨天时有点发绿的浅褐色眼睛，鼻梁挺直、鼻翼显明的鼻子，既清秀端正、下唇又不那么突出的嘴巴，笑的时候，下巴中央还会露出个酒窝。但是，我笑的时候已经不多。毋庸讳言，我的眼皮底下已出现眼囊；由于贪杯，一脸倦容；在各种放纵行为的作用下，相貌平庸，牙齿发黄；目光特别亮，看上去炯炯有神，但实际上并非如此。它所以会这样，是我心不在焉的结果。

我的双手，你会以为这双手将会去弹钢琴，造物主并没有给我一双灵巧的双手，他搞错了。至于我，我所期待的是手指不要那么细长，好用它来拧或砸

碎东西。

论体质，除了我那白蜡般的肤色，一切都很正常。尽管我从不进行体育运动，但我长得却像个斗士——今天，它再次说明我是个上竞技场的料。

我长了双大脚，穿的是四十六码的鞋。四六年我七岁时，便已经到处走动。我觉得好像丢了什么东西，想把它找回来。

除了耻骨处刺有一个花纹外——以前，你会在那儿看到“CARPE DIEM”^① 两个字——没有任何特别的标记。那还是在阿尔及利亚时的事，一次受伤后，大伙刮光了我下腹处的阴毛。等阴毛重又长出来后，便什么也看不见了。

我壁橱里的财产一下子就可以点清：一条灰法兰绒长裤，一双鞋，还有一件足有十年的粗呢外套。这件外套当初曾挂在拉丁区的一家中国餐馆的衣帽架上。它的主人正在进早餐。我觉得它可能挺合我的身，于是我穿上它便走了。

我这个人喜欢外表整洁。我怕狗，讨厌猫。若是会游泳的话，我一定会喜欢游泳。我再也不抽烟，我更喜欢吃配鱼的红肉类，喝加波尔多葡萄酒的勃艮第葡萄酒。我会无缘无故地就恨上心头，顿生怜悯。我既忍受不了指甲锉的噪音，也忍受不了操场

^① 拉丁文，意思是“及时行乐”。

上儿童的喧闹声。我所以写作是因为我淡漠，终于摆脱掉人们为了觉得自己在行动而编造的理由。我兴高采烈的看《法兰西晚报》：那些长得胖胖的老人，那些疯狂的狗，那些染上癌症的老鼠，那些豺，显然都在向我表明，世界已经乱了套，我却很好。

我现在并不好。但是你要是以为我已接触到事情的实质，布尔苏普卢弗，那你就错了。此刻，我所做的就是要有所好转，我最后一定会找到办法。

布尔苏普卢弗是我想象中的同谋者，它是我一生的一部分。自从我和克里斯特决裂以后，他就一直对我很冷淡，把我恨得要死。在他看来，我没有遵守诺言。但是这次我遵守了，我紧紧抓住诺言，再也不松开。我虚构出布尔苏普卢弗时，才五六岁，为的是同灾难作斗争，更确切地说，是两种灾难：潘库亚克和克拉布隆。

潘库亚克指的是大人，而克拉布隆指的是大人对儿童的讽刺。

布尔苏普卢弗，万一潘库亚克占了上风，那可就太倒霉了。

2

我1939年2月6日生于厄尔省^①的蒙塔尔伯克。我出生时没有见到阳光，阴错阳差，正赶上深夜。

蒙塔尔伯克是个历尽沧桑的沿河大镇。只要你挖个坑，给河堤加加宽，就会挖出一把匕首、一只盔甲、一把剑、一根上千年的胫骨——甚至一具完整的骨架。因此，我小时候所度过的那些最忧郁的时光，是在令人厌倦的陈列馆里体验到的。陈列馆是纪念物的太平间，而我并不喜欢看到尸体。

由于长年细雨绵绵，蒙塔尔伯克显得死气沉沉。阴沉的天空上全是密密的雨丝。而且雨动不动就会变成软绵的雪花，这时，无论是白天还是黑夜，都失去了它自身的真实面貌。小城也好像患上了嗜睡症，在白茫茫的天空下变小了。蒙塔尔伯克镇有一座高大的古建筑物残骸，即坚堡的残骸，在我的眼里，随着天气的变化，它有时像一只花岗岩装甲舰，有时又像一座石膏制品，或者一个缺齿少牙的独眼巨人在咧嘴笑。蒙塔尔伯克还是个叫人感到无聊的

^① 法国西北部的一个省。